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

自评项目名称：核桃深加工厂建设项目用地竞拍资金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重点项目服务中心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2610831MB2A00679U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吴齐（签章）

联系人：王帅

联系电话：13429726663

评价时间：2024年03月15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核桃深加工厂建设项目用地竞拍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子洲县重点项目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执行 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6.62	202.96	93.69%	10	93.69%	8	
		其中：财政拨款	216.62	202.96	93.69%	—	93.69%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土地 9000 平方米				购买土地 平方米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购买土地		≥9000 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土地使用率		≥95%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购买土地完成时 限		12 月底 前	已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政府投入资金		216.62 万元	202.96 万 元	10	10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提升全县核桃收 购价格		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群众收益		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可持续提升群众 收益		提升	可持续提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8

核桃深加工厂建设项目用地竞拍资金项目
2023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核桃深加工厂建设用地购买
2. 项目建设内容：在县域内购买一块用于核桃深加工厂建设的地。

(二) 项目目标

2023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核桃深加工厂建设项目用地竞拍资金			
主管部门			子洲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6.6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16.62 万元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购买土地 9000 平方米			购买土地	平方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土地	≥90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土地使用率	≥95%	100%	
		时效指标	购买土地完成时限	12 月底前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政府投入资金	216.62 万元	202.9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全县核桃收购价格	提升	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收益	提升	有所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提升群众收益	提升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8%	

1. 总体目标：购买一块核桃深加工厂建设用地。
2. 年度目标：购买一块核桃深加工厂建设用地。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总投入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来源为县本级财政预算 216.62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全年实际共使用 202.96 万元，年末结余财政全额收回。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全部用于购买核桃深加工厂建设用地，共支出 202.96 万元。

（三）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文件及实际工作开展需要进行及时支付，不存在任何资金的挤占挪用现象。

（四）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3.12.25	一般公共预算	购买核桃深加工厂土地出让保证金	40
2	2023.12.25	一般公共预算	子洲县核桃深加工厂土地使用印花税和契税	5.96
3	2023.12.25	一般公共预算	子洲县核桃深加工厂土地费用	157
	合 计			202.96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该项目绩效自评满分 100 分，自评总得 98 分，属于“优秀”等级。具体情况为：

1. 该项目年初预算 216.62 万元，全年执行数 202.96 万元，执行率为 93.69%，共 10 分，得 8 分。
2. 数量指标 完成率 100%，共 15 分，得 15 分。
3. 质量指标 土地使用率 100%，共 15 分，得 15 分。

4. 时效指标 购买土地于 2023 年 12 月底全部完成，共 10 分，得 10 分。

5. 成本指标 低于政府预算投入资金，共 10 分，得 10 分。

6. 经济效益指标 全县核桃收购价格有所提升，共 10 分，得 10 分。

7.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收益有所提升，共 10 分，得 10 分。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提升群众收益，共 10 分，得 10 分。

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以上满意，完成 98%满意，共 10 分，得 10 分。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项目资金无调整情况。

（三）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管理规范，严格按照要求有序进行，项目实施效果明显。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五、自评小组

评价 人 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 位	签字
	吴 齐	主 任	子洲县重点项目服务中心	吴齐
	赵武元	副主任	子洲县重点项目服务中心	赵武元
	王 帅	干 事	子洲县重点项目服务中心	王帅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24 年 4 月 16 日